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8059)

公司地址：236 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 64 號
電 話：(02)22673858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33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5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 ~ 24
	(七) 關係人交易	24 ~ 26
	(八) 質押之資產	2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6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二)	其他	27 ~ 3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2 ~ 3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3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0805 號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吳漢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13 日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6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6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6,694	11	\$ 190,001	14	\$ 140,459	1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80,789	35	393,296	28	180,753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58	-	22,462	2	7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0,185	1	25,856	2	641	-
130X	存貨	六(三)	296,700	21	298,708	21	202,563	1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						
		八	16,280	1	16,273	1	16,268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766	1	14,685	1	16,13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73,472	70	961,281	69	556,900	5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	-	153,093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343,544	25	362,386	26	335,595	30
1780	無形資產		1,706	-	1,978	-	2,2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30	-	2,400	-	3,92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183	1	9,197	1	19,710	2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六)	44,225	3	44,349	3	44,146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140	1	8,156	1	5,86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11,228	30	428,466	31	564,575	50
1XXX	資產總計		\$ 1,384,700	100	\$ 1,389,747	100	\$ 1,121,475	100

(續次頁)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6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125,723	9	\$	129,244	9
2170	應付帳款			150,763	11		181,405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85,102	28		260,105	1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44,049	3		75,401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618	1		1,22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14,255</u>	<u>52</u>		<u>647,381</u>	<u>4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9	-		78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4	-		30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33</u>	<u>-</u>		<u>1,089</u>	<u>-</u>
2XXX	負債總計			<u>714,788</u>	<u>52</u>		<u>648,470</u>	<u>47</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911,180	66		911,180	6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2,633	-		2,63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18,969	1		18,969	1
3350	待彌補虧損		(	172,473)	(12)	(	97,202)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三)	(	27,111)	(2)	(	31,017)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	(	63,286)	(5)	(	63,286)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69,912</u>	<u>48</u>		<u>741,277</u>	<u>53</u>
3XXX	權益總計			<u>669,912</u>	<u>48</u>		<u>741,277</u>	<u>53</u>
重大或有承諾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384,700</u>	<u>100</u>	\$	<u>1,389,74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軾榮



經理人：潘宏盛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322,850	100	\$ 228,225	100	\$ 717,287	100	\$ 479,27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及七	(320,847)	(99)	(227,483)	(100)	(713,297)	(100)	(478,202)	(10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003	1	742	-	3,990	-	1,077	-
營業費用	六(十) 五)(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3,799)	(1)	(5,022)	(2)	(7,131)	(1)	(12,199)	(2)
6200 管理費用		(13,287)	(4)	(14,717)	(6)	(24,658)	(3)	(29,29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921)	(8)	(21,953)	(10)	(48,332)	(7)	(42,595)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1,007)	(13)	(41,692)	(18)	(80,121)	(11)	(84,090)	(17)
6900 營業損失		(39,004)	(12)	(40,950)	(18)	(76,131)	(11)	(83,013)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238	-	569	-	1,839	-	20,451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72)	(1)	3,006	1	152	-	(7,836)	(2)
7050 財務成本		(904)	-	(193)	-	(1,716)	-	(19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38)	(1)	3,382	1	275	-	12,416	2
7900 稅前淨損		(41,542)	(13)	(37,568)	(17)	(75,856)	(11)	(70,597)	(1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七)	(260)	-	(875)	-	585	-	986	-
8200 本期淨損		(\$ 41,802)	(13)	(\$ 38,443)	(17)	(\$ 75,271)	(11)	(\$ 69,611)	(15)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六(十三)	(\$ 1,051)	-	\$ 8,505	4	\$ 3,906	1	(\$ 15,058)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十三)	-	-	(14,352)	(6)	-	-	(6,089)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51)	-	(\$ 5,847)	(2)	\$ 3,906	1	(\$ 21,147)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853)	(13)	(\$ 44,290)	(19)	(\$ 71,365)	(10)	(\$ 90,758)	(1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1,802)	(13)	(\$ 38,443)	(17)	(\$ 75,271)	(11)	(\$ 69,611)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2,853)	(13)	(\$ 44,290)	(19)	(\$ 71,365)	(10)	(\$ 90,758)	(19)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49)		(\$ 0.45)		(\$ 0.87)		(\$ 0.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軾榮



經理人：潘宏盛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75,856)	(\$ 70,59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五) 19,085	15,095
攤銷費用	六(十五) 1,573	1,300
利息收入	六(十四) (426)	(285)
利息費用	1,716	1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637)	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640)	-
應收帳款	(85,853)	160,713
其他應收款	22,77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52)
存貨	4,734	59,489
其他流動資產	(4,797)	(5,588)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	(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07)	2,051
應付帳款	(26,857)	(180,60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997	-
其他應付款	(18,458)	(12,527)
其他流動負債	7,422	(2,7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4,927)	(34,078)
支付之所得稅	-	(1,363)
支付之利息	(1,155)	(1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082)	(35,58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7)	(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33)	(12,4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56	-
取得無形資產	-	(1,58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986)	(3,10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77)	(908)
收取之利息	409	4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48)	(17,62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521)	30,636
應付代採購原料款增加	1,52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95)	30,636
匯率影響數	5,518	5,2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3,307)	(17,3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0,001	157,8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6,694	\$ 140,4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軾榮



經理人：潘宏盛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87 年 6 月 26 日，並於同年 8 月 26 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民國 99 年 3 月本公司股票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所營業務主要為寬頻網路通訊及數位家庭影音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後並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集團之影響係屬不重大。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6月 30日	106年12月 31日	106年6月 30日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等寬帶網路產品	100	100	100	

上開列入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九)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且銷售寬頻網路通訊及數位家庭影音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十)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

關資訊。

(十一) 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9	\$ 221	\$ 16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2,601	150,374	85,827
定期存款	83,934	39,406	54,465
合計	<u>\$ 146,694</u>	<u>\$ 190,001</u>	<u>\$ 140,45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作為質押擔保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及八。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 1,640	\$ -	\$ -
應收帳款	477,198	392,908	191,8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8	388	-
減：備抵損失	(137)	-	(11,057)
	<u>\$ 480,789</u>	<u>\$ 393,296</u>	<u>\$ 180,753</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皆未逾期。
2.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原料	\$ 199,875	\$ 215,745	\$ 182,535
在製品	39,571	82,619	6,571
製成品	<u>76,555</u>	<u>21,518</u>	<u>26,221</u>
	316,001	319,882	215,327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19,301)	(21,174)	(12,764)
合計	<u>\$ 296,700</u>	<u>\$ 298,708</u>	<u>\$ 202,56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23,964	\$ 231,066
評價利益	(3,117)	(3,583)
	<u>\$ 320,847</u>	<u>\$ 227,483</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15,477	\$ 479,413
評價利益	(2,180)	(1,211)
	<u>\$ 713,297</u>	<u>\$ 478,202</u>

本集團民國 107 年第二季因報廢已提列跌價之存貨，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四)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質押存款	<u>\$ 16,280</u>	<u>\$ 16,273</u>	<u>\$ 16,268</u>

本集團將質押存款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223,701	\$146,099	\$ 6,634	\$116,121	\$ 7,476	\$500,0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9,693)	(65,476)	(3,816)	(58,660)	-	(137,645)
	<u>\$214,008</u>	<u>\$ 80,623</u>	<u>\$ 2,818</u>	<u>\$ 57,461</u>	<u>\$ 7,476</u>	<u>\$362,386</u>
107年						
1月1日	\$214,008	\$ 80,623	\$ 2,818	\$ 57,461	\$ 7,476	\$362,386
增添	-	-	-	3,818	-	3,818
處分	-	(11,745)	-	(957)	-	(12,702)
重分類	-	-	-	5,541	-	5,541
折舊費用	(2,273)	(7,098)	(374)	(9,340)	-	(19,085)
淨兌換差額	1,982	1,439	25	147	(7)	3,586
6月30日	<u>\$213,717</u>	<u>\$ 63,219</u>	<u>\$ 2,469</u>	<u>\$ 56,670</u>	<u>\$ 7,469</u>	<u>\$343,544</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225,757	\$119,312	\$ 6,689	\$117,398	\$ 7,469	\$476,62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2,040)	(56,093)	(4,220)	(60,728)	-	(133,081)
	<u>\$213,717</u>	<u>\$ 63,219</u>	<u>\$ 2,469</u>	<u>\$ 56,670</u>	<u>\$ 7,469</u>	<u>\$343,544</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28,050	\$ 130,212	\$ 6,657	\$ 99,309	\$ 464,2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5,321)	(54,454)	(3,138)	(53,661)	(116,574)	
	<u>\$ 222,729</u>	<u>\$ 75,758</u>	<u>\$ 3,519</u>	<u>\$ 45,648</u>	<u>\$ 347,654</u>	
106年						
1月1日	\$ 222,729	\$ 75,758	\$ 3,519	\$ 45,648	\$ 347,654	
增添	-	5,364	-	9,600	14,964	
處分	-	(32)	-	(20)	(52)	
重分類	-	-	-	(764)	(764)	
折舊費用	(2,187)	(5,584)	(376)	(6,948)	(15,095)	
淨兌換差額	(7,660)	(2,625)	(111)	(716)	(11,112)	
6月30日	<u>\$ 212,882</u>	<u>\$ 72,881</u>	<u>\$ 3,032</u>	<u>\$ 46,800</u>	<u>\$ 335,595</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220,223	\$ 130,792	\$ 6,445	\$ 100,463	\$ 457,9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7,341)	(57,911)	(3,413)	(53,663)	(122,328)	
	<u>\$ 212,882</u>	<u>\$ 72,881</u>	<u>\$ 3,032</u>	<u>\$ 46,800</u>	<u>\$ 335,595</u>	

本集團無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 長期預付租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非 流 動	\$ 44,225	\$ 44,349	\$ 44,146
流 動	1,064	1,054	1,037
	<u>\$ 45,289</u>	<u>\$ 45,403</u>	<u>\$ 45,183</u>

長期預付租金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本集團於民國 99 年與中國大陸昆山市國土資源局簽訂位於昆山市巴城鎮之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民國 100 年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272、\$254、\$536 及 \$514。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6月30日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u>\$ 125,723</u>	107/2/22~107/12/5	2.90%~3.70%	附註八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u>\$ 129,244</u>	106/8/16~107/5/28	2.23%~3.12%	附註八

借款性質	106年6月30日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u>\$ 30,636</u>	106/6/3~106/9/30	2.33%-2.48%	附註八

(八) 其他應付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8,397	\$ 22,798	\$ 18,524
應付修繕費	6,208	10,517	-
應付未休假獎金	2,314	3,290	3,824
應付設備款	-	14,346	12,976
應付股利	-	-	17,223
其他	17,130	24,450	23,125
	<u>\$ 44,049</u>	<u>\$ 75,401</u>	<u>\$ 75,672</u>

(九)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

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民國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利益)分別為\$119、\$5、\$232及\$9。

(3)本集團於民國108年度未有應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有關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最低工資的19%提撥，統籌至當地社保中心機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社保中心統一發放，本集團除每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12、\$1,728、\$3,467及\$3,442。

(十)股本

1.截至民國10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2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911,180，每股面額10元。

2. 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 予員工	5,000	\$ 63,286	5,000	\$ 63,286

持有股份之

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6年6月30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
予員工

5,000 \$ 63,286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依資金需求從事長期財務規劃及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紅利採行「剩餘股利政策」，授權董事會於可供分配盈餘 0%至 100%之額度範圍內，提案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現金股利	\$ 17,223	\$ 0.2

上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分別於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3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帳上為待彌補虧損，無可供分配盈餘。

7.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107年1月1日	(\$ 31,01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906
107年6月30日	(\$ 27,111)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06年1月1日	\$ 53,473	(\$ 22,178)	\$ 31,295
公平價值評價變動：			
- 評價調整	(6,089)	-	(6,08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15,058)	(15,058)
106年6月30日	\$ 47,384	(\$ 37,236)	\$ 10,148

(十四) 其他收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259	156
其他	979	413
合計	\$ 1,238	\$ 569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426	285
補助收入	-	19,236
其他	1,413	930
合計	<u>\$ 1,839</u>	<u>\$ 20,451</u>

(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40,268	\$ 42,6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620	7,665
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795	952
合計	<u>\$ 50,683</u>	<u>\$ 51,265</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78,874	\$ 81,9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9,085	15,095
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1,573	1,300
合計	<u>\$ 99,532</u>	<u>\$ 98,353</u>

(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34,155	\$ 36,579
勞健保費用	2,283	2,443
退休金費用	1,831	1,723
其他用人費用	1,999	1,903
	<u>\$ 40,268</u>	<u>\$ 42,648</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66,272	\$ 69,124
勞健保費用	4,894	5,086
退休金費用	3,699	3,433
其他用人費用	4,009	4,315
	<u>\$ 78,874</u>	<u>\$ 81,95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未有獲利，故未估列相關員工及董監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313	\$ 875
稅率改變之影響	(53)	-
所得稅費用	<u>\$ 260</u>	<u>\$ 875</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47)	(\$ 986)
稅率改變之影響	(338)	-
所得稅利益	<u>(\$ 585)</u>	<u>(\$ 986)</u>

1.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2.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十八) 每股虧損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41,802)	86,118	(\$ 0.49)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38,443)	86,118	(\$ 0.45)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流通在外</u>	<u>每股虧損</u>
	<u>股數(仟股)</u>	<u>(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75,271) 86,118	(\$ 0.87)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流通在外</u>	<u>每股虧損</u>
	<u>股數(仟股)</u>	<u>(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69,611) 86,118	(\$ 0.81)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金寶電子)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31.89%股份。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新世代機器人暨人工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兄弟公司
Cal-Comp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兄弟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原料及製成品購買：		
兄弟公司		
-Cal-Comp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 230,705	\$ -
-其他	286	-
	<u>\$ 230,991</u>	<u>\$ -</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原料及製成品購買：		
兄弟公司		
-Cal-Comp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 458,331	\$ -
-其他	309	-
	<u>\$ 458,640</u>	<u>\$ -</u>

製成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係人購買。

2. 其他應收款-代關係人採購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其他應收款：			
兄弟公司			
-Cal-Comp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 20,185	\$ 25,856	\$ 641

3. 應付帳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付帳款：			
兄弟公司			
-Cal-Comp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 384,764	\$ 260,105	\$ -
-其他	338	-	-
	<u>\$ 385,102</u>	<u>\$ 260,105</u>	<u>\$ -</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90-12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43	\$ 1,165
退職後福利	63	-
總計	<u>\$ 1,906</u>	<u>\$ 1,165</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868	\$ 7,116
退職後福利	71	40
總計	<u>\$ 3,939</u>	<u>\$ 7,15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質押活存(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u>\$ 16,280</u>	<u>\$ 16,273</u>	<u>\$ 16,268</u>	銀行借款額度 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建物，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集團對租賃土地及建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均為 1,950 仟元。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1年內	\$ 7,380	\$ 3,780	\$ 7,56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7,380</u>	<u>-</u>	<u>-</u>
	<u>\$ 14,760</u>	<u>\$ 3,780</u>	<u>\$ 7,560</u>

2. 信用狀開立

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 0 仟元、美金 111 仟元及美金 1,455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	\$ 153,0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47,726	321,930
	<u>\$ 647,726</u>	<u>\$ 475,023</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u>\$ 705,637</u>	<u>\$ 270,762</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339	30.493	\$ 620,1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9,568	30.493	\$ 596,687
美金：人民幣	5,293	6.6166	161,399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737	29.839	\$ 559,09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970	29.839	\$ 476,529
美金：人民幣	6,891	6.5342	205,621

106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653	30.432	\$ 232,896
歐元：新台幣	18	34.729	6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30	30.432	\$ 83,079
美金：人民幣	2,567	6.7744	78,119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5,002、利益\$3,174、損失\$1,013 及損失\$7,622。

(2)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主要係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價格之變動亦為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主要係以設定限額之方式將其投資組合分散。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增加或減少\$383。

(3)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因短期營運週轉需求舉借之短期借款主要均為浮動利率，絕大部分風險應可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部位抵銷。

(4)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其餘依據客戶類型之特性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根據上述之考量及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不預期會受損失率而產生任何重大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 E.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	\$ -
減損損失提列	137
6月30日	<u>\$ 137</u>

F.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5)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至到期日之天數皆小於 1 年。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主要持有之金融資產係為上市(櫃)公司股票，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取得相關之收益及收盤價。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請詳附註十二(二)。

3. 本集團於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分別為\$0、\$0 及\$153,093，均屬於第一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表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收盤價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本公司未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者。

4.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2.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第二季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公司股票	\$ -	\$ 153,093
合計	\$ -	\$ 153,09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為\$6,089。

3.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第二季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第二季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本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集團於業務部門承接新客戶時，除考慮客戶集團過去與本集團之交易紀錄外，並透過多項來源取得相關資料，用以衡量其目前經濟、財務狀況，必要時並採用外部機構徵信資料，綜合評估後經內部作業程序核准以確認所授予之信用交易額度，以降低交易對象之信用風險。本集團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未逾期末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分別為\$393,296 及\$180,753。

B.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暨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第二季，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90天以下	\$ -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A. 本集團備抵呆帳(減損)之變動分析資訊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1,057	\$ -	\$ 11,057
提列減損損失	-	-	-
6月30日	\$ 11,057	\$ -	\$ 11,057

B.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與上述減損相關之個別或群組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分別為\$0及\$11,05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二。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損)益為稅前(損)益，無需調節。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崑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Castlent Technology (BVI) Inc. 100%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 238,198	28%	月結90-120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	月結90-120天	21% 註1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l-Comp Electronic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母公司金寶電子之子公司	進貨 \$ 458,331	54%	月結90-120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	月結90-120天	72% 註2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1：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要係銷售材料之應收款項，其中對子公司之應收款為與本公司向子公司購置製成品產生之應付款項以淨額表達後之餘額。

註2：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要係本公司向兄弟公司購置製成品產生之應付款項之餘額。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註3)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4)
0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1	進貨	\$ 238,198	月結90-120天	3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損益	損益	損益	備註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538,992	\$ 538,992	17,208	100	\$ 347,876	\$ 347,876	\$ 36,732	\$ 36,732	\$ 36,719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公司名稱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註4)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 505,192	\$ 401,947

註1：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Castlrent Technology (BVI) Inc.再投資大陸公司。
 (3)其他方式。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4：限額\$401,947係以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6月30日之淨值基礎計算而得，惟申請投資時限額為\$509,276。